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(单位名称)的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型综合智能控制实训室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工业网络智能化实训平台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山东栋梁科技设备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30人,营业收入为14557万元,资产总额为32993.35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2. 网络型电力系统实训平台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浙江天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572人,营业收入为31066万元,资产总额为95318万元¹,属于中型企业;
3. 网络综合实训平台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郑州昊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20人,营业收入为593.6万元,资产总额为44.2万元¹,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郑州昊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07月16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